**海东市化隆县政府采购**

**公开招标文件**

采购项目编号：化公服公招（货物）2022-02号

采购项目名称：化隆回族自治县教育局民族中学2021年改善普通高中学校办学条件教育技术装备和教育信息化设备采购项目

采 购 单 位：化隆回族自治县教育局

海东市化隆县公共资源交易受理服务部编制

2022年6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 ………………………………………………3

一、说 明……………………………………………………………3

1.适用范围……………………………………………………………3

2.招标方式、合格的投标人…………………………………………3

3.投标费用……………………………………………………………3

二、招标文件说明……………………………………………………4

4.招标文件的构成 …………………………………………………4

5.招标文件的质疑……………………………………………………4

6.招标文件的修改……………………………………………………4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4

7.投标文件的语言及度量衡单位………………………………4

8.投标报价及币种……………………………………………………5

9.投标保证金…………………………………………………………5

10.投标有效期…………………………………………………………5

11.投标文件构成……………………………………………………5

12. 投标文件的格式及编制要求…………………………………6

四、 网上投标……………………………………………………6

13.网上投标…………………………………………………………6

14.投标截止日期………………………………………………………6

15.投标文件的撤回…………………………………………………6

五、开标……………………………………………………………6

16.开标………………………………………………………………6

六、资格审查程序及方法……………………………………………7

17. 资格审查程序……………………………………………………7

18.资格审查不通过的情形 …………………………………………7

七、评标程序及方法……………………………………………………7

19.评标委员会…………………………………………………………7

20.评标工作程序…………………………………………………8

21.答疑的方式和情形……………………………………………9

22.评审办法…………………………………………………………10

八、定 标…………………………………………………………12

23.推荐并确定中标人……………………………………………12

24.中标通知…………………………………………………………12

九、授予合同……………………………………………………………12

25.签订合同……………………………………………………………12

十、串通投标的认定及处理办法………………………………………13

26.串通投标的情形……………………………………………………13

十一、废标……………………………………………………………13

27. 废标情形…………………………………………………………13

十二、处罚…………………………………………………………14

28.处罚情形 ………………………………………………………14

十三、其他…………………………………………………………14

第三部分 青海省政府采购项目合同书范本（货物类）…………15

青海省政府采购项目合同书………………………………………15

1. 投标文件格式……………………………………………27

投标文件的组成………………………………………………………27

第五部分 采购项目要求及技术参数………………………………49

一、投标要求…………………………………………………………49

1.投标说明……………………………………………………………49

2.报价说明……………………………………………………………49

3.重要指标……………………………………………………………49

二、项目概况及技术参数……………………………………………49

1.项目概况……………………………………………………………49

2.产品交付说明………………………………………………………49

3.产品验收……………………………………………………………49

4.安装、调试…………………………………………………………50

5.维护服务……………………………………………………………50

6.采购一览表及技术参数……………………………………………50

第一部分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  |
| --- | --- |
| 采购项目名称 | 化隆回族自治县教育局民族中学2021年改善普通高中学校办学条件教育技术装备和教育信息化设备采购项目 |
| 采购项目编号 | 化公服公招（货物）2022-02号 |
| 采购方式 | 公开招标 |
| 采购预算额度 | 110万元（人民币） |
| 项目分包个数 | 1个包 |
| 采购要求 | 具体要求详见《招标文件》。 |
| 投标人资格条件 | 1、应具备《政府采购法》第22条所规定的条件：（1）投标人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2）财务状况报告和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3）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4）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5）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2、经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后，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取消投标资格。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否则，皆取消投标资格。4、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5、本项目不接受投标人以联合体方式进行投标。6、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资质条件。 |
| 公告发布时间 | 2022年6月16日 |
| 网上报名、获取招标文件时间、方式 | 2022年6月17日起，至2022年6月22日止；在青海省政府采购网上自行下载招标文件（下载的“招标文件”以澄清确定后的版本为准）。在文件获取截止时间前，投标人须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授权委托书（参考招标文件格式）,法人和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开户许可证复印件。应提供的材料可直接提交到化隆县公共资源交易受理服务部或扫描后发送至化隆县公共资源交易受理服务部联系邮箱（654870238@qq.com），在邮件中标明招标项目名称、项目编号、联系人及联系方式，并与受理机构工作人员进行联系确认。 注：应提供资料均需加盖投标人公章，采购受理机构留存备案。 |
| 投标保证金 | 投标保证金：22000元（大写：贰万贰仟元整）账户名称: 海东市政务服务监督管理局保证金专户开户银行：青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东市分行行 号：313852316017子 账 号：7779905201000432579 |
| 缴费方式 | 缴费方式：投标保证金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通过银行转账的，必须由投标人从其基本账户(需提供开户许可证)汇（转）入采购代理机构指定账户。投标人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无效。 |
| 保证金退还 | 未成交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成交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采购合同签订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 |
| 提交投标文件及投标方式 | 现场提交,不接受邮寄投标。 |
| 投标截止时间 | 2022年7月07日14:00（北京时间） |
| 开标时间 | 2022年7月07日14:00（北京时间） |
| 开标地点 |  海东市平安区政务服务中心三楼开标室 |
| 投标文件格式及编制要求 | 1.按照“投标人须知”第11项“招标文件构成”的要求，招标文件须按以下要求两部分编制。分别为：资格性审查文件，包括11.1.1（1）至（9）的内容；有效性、完整性、响应程度审查部分文件，包括11.1.2（10）至（19）的内容。以上两部分招标文件分上下册分别装订。2.投标文件编制格式统一用A4幅面的纸张印制，左侧胶装。格式须按招标文件第四部分“招标文件格式”要求制作，且须编制目录、页码，文件中不得行间插字、涂改或增删，如有修改错漏处，须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授权人签字或盖章。3.招标文件要求签字、盖章的地方必须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按要求签字、盖章。4.投标人须将招标文件单独装订，正本1份、副本2份，电子文档1份。若发生正本与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
|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要求 | 投标文件的正本、副本、电子文档分别封装在统一印制或自行定制的“投标专用袋”中，加贴密封条，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响应文件的封套上应标记“正本”“副本”“电子文档”等字样，写明：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地址送达，密封后的投标专用袋用“于2022年07月07日14：00（北京时间）前不准启封”的标签密封。 |
| 答疑方式 | 答疑方式采用现场进行，投标人须提供准确的联系方式（手机和固定电话），应在规定时间内到达评标现场对评标委员会提出的质疑做出应答。如在规定的时间内联系无果或未按时到达，视同放弃答疑。 |
| 采购单位及联系人 | 采购单位：化隆县教育局 联系人：朱先生 联系电话：18909787612联系地址：化隆县群科新区学苑路教育局办公大楼 |
| 采购受理机构及联系人 | 集中采购机构：海东市化隆县公共资源交易受理服务部联系人：田先生 联系电话：18997027917 邮箱地址：654870238@qq.com联系地址:化隆县群科新区综合大楼东侧政务中心一楼 |
| 财政监管部门及电话 | 监管部门：化隆县财政局联系电话：0972-8715192联系地址：化隆县财政局办公楼二楼 |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

一、说 明

1.适用范围

1.1本次招标依据采购人的采购计划，仅适用于本招标文件中所叙述的项目。

2.招标方式、合格的投标人

2.1本次招标采取公开招标方式。

2.2合格的投标人：详见第一部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人资格条件”。

3.投标费用

投标人应承担准备和参加本次投标有关的所有费用。采购受理机构对投标人发生的费用均不承担任何责任。

二、招标文件说明

4.招标文件的构成

4.1招标文件包括：

（1）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投标人须知

（3）政府采购项目合同书范本

（4）投标文件格式（相关附件）

（5）采购项目要求及技术参数

（6）采购过程中发生的澄清、变更和补充文件

4.2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

5.招标文件的质疑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在获取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化隆县公共资源交易受理服务部提出质疑（不接受匿名质疑），投标人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统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采购人、采购受理机构在收到投标人的书面质疑后7个工作日内予以答复，并将变更事宜在青海政府采购网上发布公告，告知本项目的所有潜在投标人。

6.招标文件的修改

6.1 在投标截止期前，采购人、采购受理机构可以对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修改或者澄清。

6.2采购人、采购受理机构对已发出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15日前，在青海政府采购网上发布公告；不足15日的，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6.3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采购人、采购受理机构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并在招标文件中要求的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的3日前，将变更公告发布在青海省政府采购网上。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7.投标文件的语言及度量衡单位

7.1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受理机构就此投标发生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简体中文。除签名、盖章、专用名称等特殊情形外，以中文汉语以外的文字表述的投标文件视同未提供。

7.2 除招标文件中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所使用的度量衡单位，均须采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7.3 附有外文资料的，须翻译成中文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如果翻译的中文资料与外文资料存在差异和矛盾时，以中文资料为准。其准确性由投标人负责。

8.投标报价及币种

8.l 投标总报价必须包括：产品加工制作费、检验费、手续费、包装费、运输费、保险费、安装调试费、售后服务费、税金及其他不可预见费等全部费用。投标人须按“投标报价一览表”格式填写投标总报价，不得出现两个或两个以上的报价方案。

8.2 投标函中应注明投标有效期。

8.3 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完整填写所有内容，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真实可信，自愿承担相应责任。

8.4 投标报价为闭口价，即中标后在合同有效期内价格不变。

8.5 投标币种为人民币。

9.投标保证金

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期前按采购预算额度的2%缴纳投标保证金，本次采购活动中未中标且投标人未发生违规行为的，由采购受理机构在规定的时间内退还投标保证金；中标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采购合同签订后在规定的时间内予以退还。

10.投标有效期

投标有效期为自开标之日起60天。

11.投标文件构成

11.1投标人应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作为其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证明。编写的投标文件须包括以下内容（格式详见招标文件第四部分内容）：

11.1.1资格审查部分

（1）投标函

（2）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3）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4）投标人承诺函

（5）投标人诚信承诺书

（6）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7）财务状况、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证明

（8）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9）投标保证金证明

11.1.2有效性、完整性、响应程度审查部分

（10）投标报价一览表

（11）分项报价表

（12）技术规格响应表

（13）其他资格证明材料

（14）投标产品相关资料

（15）投标人类似业绩证明材料

（16）中小企业声明函

（17）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18）项目管理实施方案及售后服务

（19）投标人在其他方面有必要说明的事项

注：投标人须按上述内容、顺序和第12项“投标文件的格式及编制要求”格式编制投标文件，并按要求编制目录、页码，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真实可信，自愿承担相应责任。

12.投标文件的格式及编制要求

12.1 投标文件格式及编制要求：详见第一部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文件格式及编制要求”。

12.2 投标文件编制要求：详见第一部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文件编制要求”。

12.3 投标人须在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中提供被授权人（委托代理人）准确的联系方式（手机或固定电话）。

四、投标

13.投标

14.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14.1投标文件的递交地点与开标地点相同。

14.2所有投标文件都必须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之前送至开标地点。

14.3采购受理机构将拒绝接受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送达的投标文件。

14.4若采购受理机构推迟提交首次投标文件截止时间，采购人、采购受理机构和投标人受提交首次投标文件截止时间约束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延长至新的提交首次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14.5采购人、采购受理机构按照“投标人须知”第6条规定，通过修改投标文件延长提交首次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在此情况下，采购人、采购受理机构、投标人受提交首次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延长至新的截止日期。

15.投标文件的撤回

允许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声明撤回投标文件（须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受理机构），但投标截止时间后不得撤回其投标，否则其缴纳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 开标

16开标

16.1采购人、采购受理机构按招标文件确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本项目的开标评标活动。采购受理机构对开标、评标现场活动进行全程录音录像。

16.2 开标由采购受理机构主持，邀请投标人参加。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参加开标活动。

16.3 开标时，由投标人或者其推选的代表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经确认无误后，由采购受理机构工作人员当众拆封，宣布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其他主要内容。

投标人不足3家的，宣布本次公开招标采购活动终止。

16.4 开标过程由采购受理机构负责记录，由参加开标的各投标人代表和相关工作人员签字确认后随采购文件一并存档。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受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现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受理机构对投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及时处理。

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六、资格审查程序及方法

17. 资格审查程序

17.1 开标结束后，由采购人或采购受理机构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17.2 合格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

18.资格审查不通过的情形

资格审查时，投标人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18.1 不符合招标文件第一部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人资格条件”的；

18.2 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缴纳或未足额缴纳投标保证金的；

18.3未按第11.1.1款（1）-（9）要求提供相关资料的；

18.4 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18.5 投标有效期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18.6 资格性审查文件没有按招标文件规定和要求签字、盖章的；

18.7 擅自修改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文件格式以及编制要求的。

七、评标程序及方法

19.评标委员会

19.1 采购人、采购受理机构将根据采购项目的特点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其成员由具有一定专业水平的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和采购人代表等五人以上单数组成。其中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不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19.2评标由采购人、采购受理机构负责组织，具体评标事务由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1）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2）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3）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4）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

（5）向采购人、采购受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19.3评标委员会应遵守并履行下列义务：

（1）遵纪守法，客观、公正、廉洁地履行职责；

（2）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进行评审，对评审意见承担评标委员会成员责任；

（3）对评标文件、评标情况和评标中获悉的商业秘密保密；

（4）参与评标报告的起草；

（5）解答投标人及有关方面的质疑；

（6）配合监管部门进行投诉处理工作。

19.4评标工作在有关部门的监督下依法开展，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影响评标工作和评标结果。

19.5 评标委员会应依据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对其他因素进行客观评审。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19.6 评标委员会发现招标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标工作无法进行，或者招标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应当停止评标工作，与采购人、采购受理机构沟通并作书面记录。采购人、采购受理机构确认后，应当修改招标文件，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20.评标工作程序

20.1进入有效性、完整性、响应程度评标阶段后，由评标委员会独立开展评标工作，负责审议资格性审查通过的所有投标文件，并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评分。

20.2 有效性、完整性、响应程度审查时，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1）未按第11.1.2款（10）-（19）要求提供相关资料的；

（2）有效性、完整性、响应程度审查文件没有按招标文件规定和要求签字、盖章的；

（3）投标人报价与投标文件报价不一致的；或出现两个或两个以上报价方案的；

（4）产品交货期、质保期、投标有效期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5）投标总报价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采购预算额度或者最高限价的；

（6）投标产品的技术规格、技术标准明显不符合采购项目要求的；

（7）投标产品未完全满足招标文件确定的重要技术指标、参数的；

（8）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9）评标委员会认为应按无效投标处理的其他情况；

（10）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20.3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有效性、完整性、响应程度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0.4 在项目评标时，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有效性、完整性、响应程度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21.答疑的方式和情形

21.1 答疑方式：详见第一部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答疑方式”。

21.2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并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1.3 答疑期间，投标人存在以下情况的，澄清、说明的内容将不予接受，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对现有的投标资料做出评审意见：

（1）拒绝或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做出澄清、说明；

（2）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3）澄清、说明的内容仍不能说明问题的；

（4）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的内容；

（5）评标委员会认为应不予接受的其他情况。

22.评审办法

22.1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财政部《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的规定，结合该项目的特点制定本评标办法，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

本次综合评分的主要因素是：投标报价、技术水平、履约及售后服务能力等。评标过程中，在同等条件下，优先采购具有环境标志、节能、自主创新的产品。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属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产品），投标人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详见附件16），其划型标准严格按照国家工信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改委、财政部出台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执行。投标人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资料必须真实，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出台的《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投标人须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详见附件17），并由投标人加盖公章，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标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向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采购的金额，计入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统计数据。投标人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资料必须真实，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22.2 比较与评价：评标委员会将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办法和标准，对有效性、完整性、响应程度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综合比较与评价。即在最大限度地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前提下，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因素进行综合评审，以评标总得分由高到低排序推荐预中标候选人。若得分相同时，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相同且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

评标标准和分值分配：

|  |  |  |  |
| --- | --- | --- | --- |
| 类别 | 项目 | 满分 分值 | 评审标准 |
| 投标报价30分 | 报价分 | 30 | 在所有的有效投标报价中，以最低投标报价为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报价分统一按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权值（30%）×100（四舍五入后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注：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的相关规定，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小型和微型企业制造（生产）产品的价格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标。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
| 技术水 平55分 | 技术参数 | 40 | 1、技术参数：投标产品技术参数和配置完全满足或高于招标文件要求的，得40分；每有一项负偏离扣5分，扣完该项得分为止。 |
| 质量检验 | 10 | 1、提供所投产品相关成品检测报告（以2019年以来国家权威检测机构出具的抽检合格报告为准）。每提供1份得1分，最多得5分，未提供相关检测报告或不符合要求的不得分。2、提供所投产品相关原材料检测报告（以2019年以来国家权威检测机构出具的抽检合格报告为准；原材料名称与采购需求中的要求相一致）。每提供1份得1分，最多得5分，未提供相关检测报告或不符合要求的不得分。 |
| 节能和环保 | 3 | 1.若投标人拟投的环境标志产品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网页截屏为准)，并在响应文件中提供合格证明材料，则本项得1.5分，否则得0分。2.若投标人拟投的节能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网页截屏为准)，且非政府强制采购产品，并在响应文件中提供合格证明材料，则本项得1.5分，否则得0分。 |
| 自主创新产品 | 2 | 投标产品属自主知识产权的，得 2分；反之不得分。 |
| 履约及售后服务能力15分 | 类似业绩情况 | 5 | 投标人近三年内（2019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日）具有与本项目类似业绩，每有1个得1分，最多得5分。注：提供合同复印件和中标通知书并加盖投标人公章，且合同内需含货物清单，不满足上述条件或未附有效证明材料的业绩在评分时将不予认可。 |
| 项目管理及实施方案 | 5 | 设置了项目管理机构，机构架设合理，机构人员配置完整，并且有科学、具体的项目管理措施。包含：①实施计划②实施团队③实施进度④质量控制措施⑤安全保障措施。以上因素每实质性响应一项得1分，满分5分，未实质性响应或未提供不得分。 |
| 售后服务及相关承诺 | 5 | 1、针对该项目须有完善的售后服务体系。包含：①售后服务机构和人员②售后服务内容和流程③售后服务响应时间和质量④售后服务方式和特色。以上因素每实质性响应一项得1分，满分4分，未实质性响应或未提供不得分。2、提供售后服务相关承诺的，得1分；未提供不得分。 |

八、定 标

23.推荐并确定中标投标人

23.1评标委员会根据评标总得分由高到低排序推荐预中标候选人，并由采购人按顺序确定中标投标人。

23.2中标投标人因不可抗力或自身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投标人，也可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24.中标通知

24.1采购受理机构自中标投标人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青海政府采购网上公告中标结果，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在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采购受理机构应当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对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告知其未通过的原因；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审结束后，告知未中标人本人的评审得分与排序。

24.2《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中标结果的，或者中标投标人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项目的，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九、授予合同

25.签订合同

25.1采购人与中标投标人双方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规格、采购金额、采购数量、技术和服务要求等事项签订采购合同，并报化隆县公共资源交易受理服务部审核备案。

25.2签订合同时，中标投标人应按规定向采购人提交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的数额由采购人与中标投标人商定，但数额不得超出采购合同总金额的10%），履约保证金须缴纳到采购人指定的账户。

25.3中标投标人在法定期限内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按违约处理。同时，采购受理机构和采购人可依评标排序重新确定中标投标人，并协调双方签订采购合同。

25.4采购人不得向中标投标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订立合同的条件，采购人和中标投标人不得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25.5招标文件、中标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及其澄清、说明文件等，均为签订采购合同的依据。

25.6采购人或采购受理机构应当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采购合同在青海政府采购网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25.7采购人与中标人应当根据合同的约定依法履行合同义务。政府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法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25.8 采购人应当按照政府采购合同规定的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组织对投标人履约情况进行验收，并出具验收书。验收书应当包括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

25.9 采购人应当加强对中标人的履约管理，并按照采购合同约定，及时向中标人支付采购资金。对于中标人违反采购合同约定的行为，采购人应当及时处理，依法追究其违约责任。

十、串通投标的认定及处理办法

26.串通投标的情形

26.1投标人应当遵循公平竞争的原则，不得恶意串通，不得妨碍其他投标人的竞争行为，不得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

26.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6）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十一、废标

27. 废标情形

27.1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1）符合投标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2）出现影响采购活动正常推进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投标人的报价均超出采购预算额度，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27.2废标后，由采购受理机构发布废标公告。

十二、处罚

28.处罚情形

28.1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中标投标人的中标结果无效，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

（1）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期后撤回其投标的；

（2）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

（3）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的；

（4）有恶意串通等不正当竞争行为的；

（5）中标后无正当理由拒不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的；

（6）未按照招、投标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采购合同的；

（7）将采购合同转包的；

（8）提供假冒伪劣产品的；

（9）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的；

（10）中标投标人签订合同后，因种种原因不能履约或无故拖延履约期的；

（11）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的。

28.2出现上述情况，情节严重的，报省财政厅依法进行处理。

十三、其他

其他未尽事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法律法规及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的有关条款执行。

第三部分 青海省政府采购项目合同书范本（货物类）

青海省政府采购项目合同书

采购项目名称：化隆回族自治县教育局民族中学2021年改善普通高中学校办学条件教育技术装备和教育信息化设备采购项目

采购项目编号：化公服公招（货物）2022-02号

采购合同编号：2022-（货物）- 05号

合同金额（人民币）：

采购单位（甲方）： （盖章）

中标供应商（乙方）： （盖章）

采购日期：

采 购 人（以下简称甲方）：

供 应 商（以下简称乙方）：

甲、乙双方根据 \*年\*月\*日 项目（化公服公招（货物）2022- 02号）的招标文件要求和采购机构出具的《中标通知书》，并经双方协商一致，达成合同总价款为 的 项目采购合同：

一、签订本政府采购合同的依据

本政府采购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政府采购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1.招标文件；

2.招标文件的澄清、变更公告；

3.中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

4.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5.中标通知书；

6.履约保证金缴费证明；

7.省级预算单位政府采购计划备案表。

二、合同标的及金额 单位：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序号 | 产品名称 | 规格 | 品牌 | 产地 | 生产厂家 | 数量及单位 | 单价 | 合计 | 备注 |
| 1 |  |  |  |  |  |  |  |  |  |
| 2 |  |  |  |  |  |  |  |  |  |
|  |  |  |  |  |  |  |  |  |  |

根据上述政府采购合同文件要求，本政府采购合同的总金额为人民币 （大写） 元。

本合同以人民币进行结算，合同总价包括：产品加工制作费、检验费、手续费、包装费、运输费、保险费、安装调试费、售后服务费、税金及其他不可预见费等全部费用。

三、交付时间、地点和要求

1.交货时间：签订合同后 个工作日交付使用；交货地点： 。

2.乙方提供不符合招投标文件和本合同规定的产品，甲方有权拒绝接受。

3.乙方应将提供产品的装箱清单、用户手册、原厂保修卡、随机资料、工具和备品、备件等交付给甲方，如有缺失应及时补齐，否则视为逾期交货。

4.甲方应当在到货（安装、调试完）后 个工作日内进行验收，逾期不验收的，乙方可视为验收合格。验收合格后，由甲乙双方签署产品验收单并加盖采购人公章，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5. 甲方应提供该项目验收报告交同级财政监管部门，由财政部门按规定程序抽验后办理资金拨付。

6. 甲方在验收过程中发现乙方有违约问题，可按招、投标文件的规定要求乙方及时予以解决。

7.乙方向甲方提供产品相关完税销售发票。

四、付款方式

乙方所交付的产品由甲方验收，产品100%交付完成并且由相关部门检测合格后，甲方报同级财政监管部门，按合同金额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100%（付款方式及金额由采购人根据项目情况确定）,即人民币（大写） 元。

乙方向甲方提交的履约保证金计（大写） 元转为质量保证金。质量保证金待约定的免费质保期满 （年）且产品无质量问题后，由乙方提出书面申请，甲方以转账方式予以退还。

五、合同的变更、终止与转让

1.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50条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

2.乙方不得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六、违约责任

1.乙方所提供的产品规格、技术标准、材料等质量不合格的，应及时更换；更换不及时的，按逾期交货处罚；因质量问题甲方不同意接收的，质保金全额扣除，并由乙方赔偿由此引起的甲方的一切经济损失。

2.乙方提供的货物如侵犯了第三方权益而引发纠纷或诉讼的，均由乙方负责交涉并承担全部责任。

3.因包装、运输引起的货物损坏，按质量不合格处罚。

4.甲方无故延期接受货物和乙方逾期交货的，每天应向对方偿付未交货物的货款3‰的违约金，但违约金累计不得超过违约货款的5%，超过 天对方有权解除合同，违约方承担因此给对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

5.乙方未按本合同和投标文件中规定的服务承诺提供售后服务的，乙方应按本合同合计金额的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6.乙方提供的货物在质量保证期内，因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和其它质量原因造成的问题，由乙方负责，费用从履约保证金中扣除，不足另补。

7.其它违约行为按违约货款额5%收取违约金并赔偿经济损失。

七、不可抗力

1.不可抗力使合同的某些内容有变更必要的，双方应通过协商在 天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不能履行的，合同终止。

2.除法律、法规规定的不可抗力情形外，双方约定出现 情况亦视为不可抗力。

八、知识产权：

九、其他约定：

十、合同争议解决

1.因产品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进行鉴定。产品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产品不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可向甲方所在地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或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诉讼期间，本合同继续履行。

十一、合同生效及其它：

1.本合同一式六份，经双方签字，并加盖公章即为生效。

2.本合同未尽事宜，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规定处理。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地址： 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签约时间： 年 月 日

合同备案部门：化隆县公共资源交易受理服务部

负责人： 经办人：

合同备案时间： 年 月 日

合同通用条款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规定，合同双方经协商达成一致，自愿订立本合同，遵循公平原则明确双方的权利、义务，确保双方诚实守信地履行合同。

1.定义

本合同中的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1.1 “合同”指甲乙双方签署的、载明的甲乙双方权利义务的协议，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上述文件所提到的构成合同的所有文件。

1.2 “合同金额”指根据合同规定，乙方在正确地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甲方应付给乙方的价款。

1.3 “合同条款”指本合同条款。

1.4 “货物”指乙方根据合同约定须向甲方提供的一切产品、设备、机械、仪表、备件等，包括辅助工具、使用手册等相关资料。

1.5 “服务”指根据本合同规定乙方承担与供货有关的辅助服务，如运输、保险及安装、调试、提供技术援助、培训和合同中规定乙方应承担的其它义务。

1.6 “甲方”指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单位。

1.7 “乙方”指提供本合同条款下货物和服务的公司或其他实体。

1.8 “现场”指合同规定货物将要运至和安装的地点。

1.9 “验收”指合同双方依据强制性的国家技术质量规范和合同约定，确认合同条款下的货物符合合同规定的活动。

1.10原厂商：产品制造商或其在中国境内设立的办事或技术服务机构。除另有说明外，本合同文件所述的制造商、产品制造商、制造厂家、产品制造厂家均为原厂商。

1.11 原产地：指产品的生产地，或提供服务的来源地。

1.12 “工作日”指国家法定工作日，“天”指日历天数。

2.技术规格要求

2.1 本合同条款下提交货物的技术规格要求应等于或优于招投标文件技术规格要求。若技术规格要求中无相应规定，则应符合相应的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相应正式标准。

2.2 乙方应向甲方提供货物及服务有关的标准的中文文本。

2.3 除非技术规范中另有规定，计量单位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3.合同范围

3.1 甲方同意从乙方处购买且乙方同意向甲方提供的设备及其附属设备，消耗性材料、专用工具等，包括各项技术服务、技术培训及满足合同设备组装、检验、培训、技术服务、安装调试指导、性能测试、正常运行及维修所必需的技术文件。

3.2 乙方应负责培训甲方的技术人员。

3.3 按照甲方的要求，乙方应在合同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和免费保修期内，免费负责修理或更换有缺陷的零部件或整机，对软件产品进行免费升级，同时在合同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和免费保修期满后，以最优惠的价格，向买方提供合同设备大修和维护所需的配件及服务。

4.合同文件和资料

4.1乙方在提供仪器设备时应同时提供中文版相关的技术资料，如目录索引、图纸、操作手册、使用指南、维修指南、服务手册等。

4.2未经甲方事先的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或代表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如向与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则应严格保密并限于履行本合同所必须的范围。

5.知识产权

5.1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专利权、 著作权、商标权和工业设计权等的起诉。

5.2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乙方须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责任、费用和经济赔偿。

5.3双方应共同遵守国家有关版权、专利、商标等知识产权方面的法律规定，相互尊重对方的知识产权，对本合同内容、对方的技术秘密和商业秘密负有保密责任。如有违反，违约方负相关法律责任。

5.4在本合同生效时已经存在并为各方合法拥有或使用的所有技术、资料和信息的知识产权，仍应属于其各自的原权利人所有或享有，另有约定的除外。

5.5乙方保证拥有由其提供给甲方的所有软件的合法使用权，并且已获得进行许可的正当授权及其有权将软件许可及其相关材料授权或转让给甲方。甲方可独立对本合同条款下软件产品进行后续开发，不受版权限制。乙方承诺并保证甲方除本协议的付款义务外无需支付任何其它的许可使用费，以非独家的、永久的、全球的、不可撤销的方式使用本合同条款下软件产品。

6.保密

6.1在本合同履行期间及履行完毕后的任何时候，任何一方均应对因履行本合同从对方获取或知悉的保密信息承担保密责任，未经对方书面同意不得向第三方透露，否则应赔偿由此给对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6.2保密信息指任何一方因履行本合同所知悉的任何以口头、书面、图表或电子形式存在的对方信息，具体包括：

6.2.1任何涉及对方过去、现在或将来的商业计划、规章制度、操作规程、处理手段、财务信息；

6.2.2任何对方的技术措施、技术方案、软件应用及开发，硬件设备的品种、质量、数量、品牌等；

6.2.3任何对方的技术秘密或专有知识、文件 、报告、数据、客户软件、流程图、数据库、发明、知识、贸易秘密。

6.3乙方应根据甲方的要求签署相应的保密协议，保密协议与本条款存在不一致的，以保密协议为准。

7. 质量保证

7.1货物质量保证

7.1.1乙方必须保证货物是全新、未使用过的，并完全符合强制性的国家技术质量规范和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性能和技术规范等的要求。

7.1.2乙方须保证所提供的货物经正确安装、正常运转和保养，在其使用寿命期内须具有符合质量要求和产品说明书的性能。在货物质量保证期之内，乙方须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而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并免费予以改进或更换。

7.1.3根据乙方按检验标准自己检验结果或委托有资质的相关质检机构的检验结果，发现货物的数量、质量、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者在质量保证期内，证实货物存在缺陷，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应书面通知乙方。接到上述通知后，乙方应及时免费更换或修理破损货物。乙方在甲方发出质量异议通知后，未作答复，甲方在通知书中所提出的要求应视为已被乙方接受。

7.1.4乙方在收到通知后虽答复，但没有弥补缺陷，甲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由此引发的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甲方可从合同款或乙方提交的履约保证金中扣款，不足部分，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甲方根据合同规定对卖方行使的其他权力不受影响。

7.1.5 合同条款下货物的质量保证期自货物通过最终验收起算，合同另行规定除外。

7.2辅助服务质量保证

7.2.1乙方保证免费提供合同条款下的软件产品原厂商至少一年软件全部功能及其换代产品的升级与技术支持服务（包含任何版本升级、产品换代、更新及在原有产品基础上的拆解、完善、合并所产生的新产品，提供升级产品介质及授权，要求原厂商承诺，并加盖原厂商公章），不得出现因货物停售、转产而无法提供上述支持服务。

7.2.2乙方应保证合同条款下所提供的服务包括培训、安装指导、单机调试、系统联调和试验等，按合同规定方式进行，并保证不存在因乙方工作人员的过失、错误或疏忽而产生的缺陷。

8.包装要求

8.1 除合同另有约定外,乙方提供的全部货物,均应采用本行业通用的方式进行包装，且该包装应符合国家有关包装的法律、法规的规定。

8.2 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并有良好的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粗暴装卸等保护措施，以确保货物安全运抵现场。由于包装不善所引起的货物锈蚀、损坏和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乙方应提供货物运至合同规定的最终目的地所需要的包装，以防止货物在转运中损坏或变质。

8.3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包装均为出厂时原包装。

8.4 乙方所提供货物必须附有质量合格证，装箱清单，主机、附件、各种零部件和消耗品，有清楚的与装箱单相对应的名称和编号。

8.5 货物运输中的运输费用和保险费用均由乙方承担。运输过程中的一切损失、损坏均由乙方负责。

9. 价格

9.1 乙方履行合同所必须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货物及部件的设计、检测与试验、制造、运输、装卸、保险、单机调试、安装调试指导、技术资料、培训、交通、人员、差旅、质量保证期服务费、其他管理费用、所有的检验、测试、调试、验收、试运行费用等均已包括在合同价格中。

9.2 本合同价格为固定价格，包括了乙方履行合同全过程产生的所有成本和费用以及乙方应承担的一切税费。

9.3检验费用

9.3.1 乙方必须负担本条款下属于乙方负责的检验、测试、调试、试运行和验收的所有费用，并负责乙方派往买方组织的检验、测试和验收人员的所有费用。

9.3.2 甲方按合同计划参加在乙方工厂所在地检验、测试和验收的费用全部由乙方负责并已包含在合同总价中。

9.3.3甲方检验人员已到卖方所在地，测试无法依照合同进行， 而引起甲方人员延长逗留时间，所有由此产生的包括甲方人员在内的直接费用及成本由乙方承担。

10.交货方式及交货日期

交货方式：现场交货，乙方负责办理运输和保险，将货物运抵现场。

交货日期：所有货物运抵现场并经双方开箱验收合格之日。

11.检验和验收

11.1开箱验收

11.1.1货物运抵现场后，双方应及时开箱验收，并制作验收记录，以确认与本合同约定的数量、型号等是否一致。

11.1.2 乙方应在交货前对货物的质量、规格、数量等进行详细而全面的检验，并出具证明货物符合合同规定的文件。该文件将作为申请付款单据的一部分，但有关质量、规格、数量的检验不应视为最终检验。

11.1.3 开箱验收中如发现货物的数量、规格与合同约定不符，甲方有权拒收货物，乙方应及时按甲方要求免费对拒收货物采取更换或其他必要的补救措施，直至开箱验收合格，方视为乙方完成交货。

11.2 检验验收

11.2.1 交货完成后，乙方应及时组装、调试、试运行，按照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试运行完成后，双方及时组织对货物检验验收。合同双方均须派人参加合同要求双方参加的试验、检验。

11.2.2 在具体实施合同规定的检验验收之前，乙方需提前提交相应的测试计划（包括测试程序、测试内容和检验标准、试验时间安排等）供甲方确认。

11.2.3 除需甲方确认的试验验收外，乙方还应对所有检验验收测试的结果、步骤、原始数据等作妥善记录。如甲方要求，乙方应提供这些记录给买方。

11.2.4 检验测试出现全部或部分未达到本合同所约定的技术指标，甲方有权选择下列任一处理方式：

a.重新测试直至合格为止；

b.要求乙方对货物进行免费更换，然后重新测试直至合格为止；

无论选择何种方式，甲方因此而发生的因卖方原因引起的所有费用均由乙方负担。

11.3 使用过程检验

11.3.1在合同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内，发现设备的质量或规格与合同规定不符，或证明设备有缺陷，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合适的原材料等，由甲方组织质检（相关检测费用由卖方承担），据质检报告及质量保证条款向卖方提出索赔，此索赔并不免除乙方应承担的合同义务。

11.3.2如果合同双方对乙方提供的上述试验结果报告的解释有分歧，双方须于出现分歧后10天内给对方声明，以陈述己方的观点。声明须附有关证据。分歧应通过协商解决。

12.付款条件

本合同条款下的付款方法和条件在“合同专用条款”中具体规定。

13.履约保证金

13.1乙方应在合同签订后，按合同专用条款的约定提交履约保证金。

13.2履约保证金用于补偿甲方因卖方不能履行其合同义务而蒙受的损失。

13.3履约保证金应使用本合同货币，按下述方式之一提交（招标文件中另有约定的除外）：

13.3.1甲方可接受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和营业的银行出具的履约保函；

13.3.2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

13.4乙方未能按合同规定履行其义务，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货物验收合格后，甲方将履约保证金退还乙方或转为质量保证金。

14.索赔

14.1货物的质量、规格、数量、性能等与合同约定不符，或在质量保证期内证实货物存有缺陷，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有权根据有资质的权威质检机构的检验结果向乙方提出索赔（但责任应由保险公司或运输部门承担的除外）。

14.2在履约保证期和检验期内，乙方对甲方提出的索赔负有责任，乙方应按照甲方同意的下列一种或多种方式解决索赔事宜：

14.2.1在法定的退货期内，乙方应按合同规定将货款退还给甲方，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包括利息、银行手续费、运费、保险费、检验费、仓储费、装卸费以及为保护退回货物所需的其它必要费用。如已超过退货期，但卖方同意退货，可比照上述办法办理，或由双方协商处理。

14.2.2根据货物低劣程度、损坏程度以及甲方所遭受损失的数额，经甲乙双方商定降低货物的价格，或由有资质的中介机构评估，以降低后的价格或评估价格为准。

14.2.3用符合规格、质量和性能要求的新零件、部件或货物来更换有缺陷的部分或修补缺陷部分，乙方应承担一切费用和风险，并负担甲方所发生的一切直接费用。同时，乙方应相应延长修补或更换件的履约保证期。

14.3乙方收到甲方发出的索赔通知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未作答复的，甲方可从合同款或履约保证金中扣回索赔金额，如金额不足以补偿索赔金额，乙方应补足差额部分。

15.迟延交货

15.1 乙方应按照合同约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服务。

15.2 除不可抗力因素外，乙方迟延交货，甲方有权提出违约损失赔偿或解除合同。

15.3在履行合同过程中，乙方遇到不能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况，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不能按时交货的理由、预期延误时间通知甲方。甲方收到乙方通知后，认为其理由正当的，可酌情延长交货时间。

16.违约赔偿

除不可抗力因素外，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服务，甲方可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每日按合同总价款的千分之五计收。

17.不可抗力

17.1.双方中任何一方遭遇法律规定的不可抗力，致使合同履行受阻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不可抗力所影响的时间。

17.2受事故影响的一方应在不可抗力的事故发生后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

17.3不可抗力使合同的某些内容有变更必要的， 双方应通过协商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不能履行的，合同终止。

18.税费

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承担。

19.合同争议的解决

19.1甲方和乙方由于本合同的履行而发生任何争议时，双方可先通过协商解决。

19.2任何一方不愿通过协商或通过协商仍不能解决争议，则双方中任何一方均应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20.违约解除合同

20.1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乙方违约。甲方可向乙方发出书面通知，部分或全部终止合同，同时保留向乙方索赔的权利。

20.1.1乙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限期或甲方同意延长的限期内，提供全部或部分货物的；

20.1.2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它主要义务的；

20.1.3乙方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有欺诈行为的。

20.2甲方全部或部分解除合同之后，应当遵循诚实信用原则购买与未交付的货物类似的货物或服务，乙方应承担买方购买类似货物或服务而产生的额外支出。部分解除合同的，乙方应继续履行合同中未解除的部分。

21.破产终止合同

乙方破产而无法完全履行本合同义务时，甲方可以书面方式通知乙方终止合同而不给予乙方补偿。该合同的终止将不损害或不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任何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22.转让和分包

22.1政府采购合同不能转让。

22.2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可以将合同条款下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给他人完成。接受分包的人应当具备相应的资格条件，并不得再次分包。分包后不能解除卖方履行本合同的责任和义务，接受分包的人与乙方共同对甲方连带承担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23.合同修改

甲方和乙方都不得擅自变更本合同，但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和社会公共利益的除外。如必须对合同条款进行改动时，当事人双方须共同签署书面文件，做为合同的补充。

24.通知

本合同任何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都应以书面形式发送，而另一方也应以书面形式确认并发送到对方明确的地址。

25.计量单位

除技术规范中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均使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26.适用法律

本合同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相关法律进行解释。

第四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的组成

（一）资格审查部分

1、投标函………………………………………………………（附件1）

2、法定代表人证明书…………………………………………（附件2）

3、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件3）

4、投标人承诺函………………………………………………（附件4）

5、投标人诚信承诺书…………………………………………（附件5）

6、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附件6）

7、财务状况、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证明………………（附件7）

8、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附件8）

9、投标保证金证明……………………………………………（附件9）

（二）有效性、完整性、响应程度审查部分

1、投标报价一览表……………………………………………（附件10）

2、分项报价表…………………………………………………（附件11）

3、技术规格响应表……………………………………………（附件12）

4、其他资格证明材料…………………………………………（附件13）

5、投标产品相关资料…………………………………………（附件14）

6、投标人类似业绩证明材料…………………………………（附件15）

7、中小企业声明函……………………………………………（附件16）

8、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附件17）

9、项目管理实施方案及售后服务……………………………（附件18）

10、投标人认为在其他方面有必要说明的事项……………（附件19）

（投标文件封面）

海东市化隆县政府采购项目

投 标 文 件

（资格审查部分）

采购项目编号：化公服公招（货物）2022-02号

采购项目名称: 化隆回族自治县教育局民族中学2021年改善普通高中学校办学条件教育技术装备和教育信息化设备采购项目

投标单位：

年 月 日

附件1：投 标 函

投标函

致：化隆县公共资源交易受理服务部

我们收到化公服公招（货物）2022-02号招标文件，经研究，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正式授权（委托代理人姓名、职务）代表投标人（投标人名称、地址）提交投标文件。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我方已详阅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澄清、修改条款等有关附件，承诺对其完全理解并接受。

2、投标有效期自开标之日起60天内有效。如果在规定的开标时间后，我方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或中标后不签约的，投标保证金将被贵方没收。

3、我方同意按照贵方要求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理解并接受贵方制定的评标办法。

4、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请寄：

地址：\_\_\_\_\_\_\_\_\_\_\_\_\_\_\_ 邮编：\_\_\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_\_ 传真：\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姓名： \_\_\_\_\_\_\_\_\_\_\_ 职务：\_\_\_\_\_\_\_\_\_\_\_\_

 投标单位：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2：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致：化隆县公共资源交易受理服务部

（法定代表人姓名） 现任我单位 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法定代表人基本情况：

性别： 年龄： 民族：

地址：

身份证号码：

附法定代表人第二代身份证双面扫描（或复印）件

 投标单位： （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3：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化隆县公共资源交易受理服务部

（投标人名称） 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法定地址 。

（法定代表人姓名） 特授权 （委托代理人姓名） 代表我单位全权办理针对 项目的投标、答疑等具体工作，并签署全部有关的文件、资料。

我单位对被授权人的签名负全部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签署的所有文件（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授权期限：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被授权人联系电话：

被授权人（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职务：

授权人（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职务：

附被授权人第二代身份证双面扫描（或复印）件

 投标单位： （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4：投标人承诺函

投标人承诺函

致：化隆县公共资源交易受理服务部

关于贵方 年 月 日化公服公招（货物）2022-02号采购项目，本签字人愿意参加投标，提供采购一览表中要求的所有产品，并证实提交的所有资料是准确的和真实的。同时，我代表（投标人名称），在此作如下承诺：

1、完全理解和接受招标文件的一切规定和要求；

2、若中标，我方将按照招标文件的具体规定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并且严格履行合同义务，按时交货，提供优质的产品和服务。如果在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现质量、数量出现问题，我方一定尽快更换或补退货，并承担相应的经济责任。

3、我方保证甲方在使用该产品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专利权、著作权、商标权和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的起诉，若有违犯，愿承担相应的一切责任。

4、我方承诺，除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进口产品外，所投的产品均为国产产品，且均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若有不实，愿承担相应的责任。

5、针对本项目，我方承诺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6、在整个招标过程中我方若有违规行为，贵方可按招标文件之规定给予处罚，我方完全接受。

7、若中标，本承诺将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投标单位：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5：投标人诚信承诺书

投标人诚信承诺书

致：化隆县公共资源交易受理服务部

为了诚实、客观、有序地参与海东市化隆县政府采购活动，愿就以下内容作出承诺：

一、自觉遵守各项法律、法规、规章、制度以及社会公德，维护廉洁环境，与同场竞争的投标人平等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二、参加化隆县公共资源交易受理服务部组织的政府采购活动时，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和要求提供所需的相关材料，并对所提供的各类资料的真实性负责，不虚假应标，不虚列业绩。

三、尊重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各相关方的合法行为，接受政府采购活动依法形成的意见、结果。

四、依法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不围标、串标，维护市场秩序，不提供“三无”产品、以次充好。

五、积极推动政府采购活动健康开展，对采购活动有疑问、异议时，按法律规定的程序实名（加盖单位章和法定代表人签名）反映情况，不恶意中伤、无事生非，以和谐、平等的心态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六、认真履行中标投标人应承担的责任和义务，全面执行采购合同规定的各项内容，保质保量地按时提供采购物品。

若本企业（单位）发生有悖于上述承诺的行为，愿意接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对投标人的相关处理。

本承诺是采购项目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投标单位：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6：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资格证明材料包括：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机构代码证或三证（五证）合一统一社会代码证及其他资格证明文件（扫描或复印件）。

1、企业法人需提交“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未换证的提交“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事业法人需提交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未换证的提交“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组织机构代码证”；其他组织需提交“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基金会法人登记证书”，未换证的提交 “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或“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或“基金会法人登记证书”和“组织机构代码证”；个体工商户需提交“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自然人需提交身份证明。

2、根据采购项目内容，提供投标人的相关资质证书、许可证等。

附件7：财务状况、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证明

财务状况、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证明

按照《政府采购法》第22条规定提供以下相关材料：

1、投标人是法人的，提供基本开户银行近三个月内出具的资信证明（同时提供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或上一年度（2021年度）经审计的财务状况报告，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其附注，或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同时提供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或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投标人是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没有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可以提供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同时提供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或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

2、近三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记录的证明材料。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附件8：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可自定）。

附件9：投标保证金证明

投标保证金证明

致：化隆县公共资源交易受理服务部

我方为项目名称 （招标文件编号：化公服公招（货物）2022-02号）投标所提交的投标保证金（大写） ，已按招标文件要求于 年 月 日以汇款方式汇入指定账户。

|  |
| --- |
| 投标保证金缴款证明（加盖公章） |

 投标单位：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投标文件封面）

海东市化隆县政府采购项目

投 标 文 件

（有效性、完整性、响应程度审查部分）

采购项目编号：化公服公招（货物）2022-02号

采购项目名称: 化隆回族自治县教育局民族中学2021年改善普通高中学校办学条件教育技术装备和教育信息化设备采购项目

投标单位：

年 月 日

附件10：报价一览表

投标报价一览表

投标单位名称：

单位：人民币(元)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投标总报价 | 交 货 期 | 备注 |
|  | 大写： |  |  |
| 小写： |
| 其他承诺及需要说明的事项： |

注：1、填写此表时不得改变表格形式。

2、投标总报价包括产品加工制作费、检验费、手续费、包装费、运输费、保险费、安装调试费、售后服务费、税金及其他不可预见费等全部费用。

3、“交货期”是指产品能够交付使用的具体时间。

4、投标总报价不能有两个或两个以上的报价方案，否则，投标无效。

投标单位：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11：分项报价表

分项报价表

投标单位名称:

 单位：人民币（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产品名称 | 规格 | 品牌 | 产地 | 生产厂家 | 数量及单位 | 单价 | 合计 | 备注 |
| 1 |  |  |  |  |  |  |  |  |  |
| 2 |  |  |  |  |  |  |  |  |  |
| 3 |  |  |  |  |  |  |  |  |  |
| 4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其他承诺及需要说明的事项： |
| 投标总价 | 大写： 小写： |

注：本表应依照采购一览表中的产品序号按顺序逐项填写，不得遗漏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投标单位：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12：技术规格响应表

技术规格响应表

投标单位名称:

|  |  |  |  |
| --- | --- | --- | --- |
|   | 采购需求技术参数、指标 | 投标产品技术参数、指标 | 偏离 |
| 序号 | 名称 | 技术参数、指标 | 名称 | 规格 | 技术参数、指标 |  |
| 1 |  |  |  |  |  |  |
| 2 |  |  |  |  |  |  |
| 3 |  |  |  |  |  |  |
| 4 |  |  |  |  |  |  |
| … |  |  |  |  |  |  |

注：1、本表应按照采购分项报价表中“产品名称”及采购一览表中产品序号的指标逐项填写，不得遗漏，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2、“投标产品技术参数、指标”必须与投标文件中提供的产品证明材料的实质性响应情况相一致。若在评标环节发现该项与投标文件中提供的产品证明材料的实质性响应情况不一致或直接复制招标文件“采购需求技术参数、指标”内容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3、填写此表时以招标项目参数要求为基本投标要求，满足招标项目参数要求的指标需在“偏离”中列出“0”；超出、不满足招标项目参数要求的指标需在“偏离”中列出“+”、“-”偏差，并做出详细说明；如果只注明“+”、“-”或未填写，将视为该项指标不响应。

投标单位：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13：其他资格证明材料

其他资格证明材料

根据采购项目内容，投标时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投标产品的相关认证、合格证等材料，生产厂家的相关资质、相关认证和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等材料。

附件14：投标产品相关资料

投标产品相关资料

根据采购项目内容，投标时提供国家认可质检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附件15：投标人类似业绩证明材料

投标人类似业绩证明材料

提供自2019年以来的类似业绩证明材料。类似业绩是指与采购项目在产品类型、使用功能、合同规模等方面相同或相近的项目。需提供包含合同首页、标的及金额所在页、供货合同签字盖章页的扫描（或复印）件。

附件16：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致：化隆县公共资源交易受理服务部

本公司（联合体） 郑重声明，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 的规定， 本公司（联合体） 参加（单位名称） 的（项目名称） 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 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 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 ，属于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 营业收入为 万元， 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 小型企业、 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 ，属于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 营业收入为 万元， 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 小型企业、 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 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 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 如有虚假， 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注：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若无此项内容，可不提供此函。

 企业名称： （公章）

企业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17：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致：化隆县公共资源交易受理服务部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本公司在职职工人数为 人，安置的残疾人人数 人。且本单位参加\_\_\_\_\_\_单位的\_\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公司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公司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注：若无此项内容，可不提供此函。

 企业名称： （公章）

 企业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18：项目管理实施方案及售后服务

项目管理实施方案及售后服务

按照招标文件评标标准中的相关要求，提供：

1、详细的项目管理方案。包含实施计划、实施团队、实施进度、质量控制措施和安全保障措施。

2、完善的售后服务体系。包含售后服务机构和人员、售后服务内容和流程、售后服务响应时间和质量、售后服务方式和特色。

3、售后服务相关承诺。

附件19：投标人认为在其他方面有必要说明的事项

投标人认为在其他方面有必要说明的事项

（格式自定）

第五部分 采购项目要求及技术参数

一、投标要求

1、投标说明

1.1投标人必须对所响应包号中的所有内容作为一个整体进行响应，不能拆分或少报，如有缺项、漏项，其响应无效。

1.2投标报价为投标总价。包括产品加工制作费、设计费、检验费、手续费、包装费、运输费、保险费、安装调试费、售后服务费、税金及其他不可预见费等全部费用。若投标报价不能完全包括上述内容，按无效投标处理。

1.3本次采购产品均为国产产品，所投产品必须符合国家的强制性标准。

1.4所投产品或其任何一部分不得侵犯专利权、著作权、商标权和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

1.5交货时间、地点：按采购人指定的时间、地点交货并安装交付使用。

2、报价说明

本次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采购预算额度为招标最高限价，投标单位的投标报价不得超出此额度。否则，投标无效。

3、重要指标

招标文件在技术参数中列出了招标人可以接受的最低技术指标，投标人必须对技术参数一览表中各项产品和指标进行实质性响应，所提供的每一项技术指标不能低于所列的各项指标。带▲为重要参数，如不满足将影响技术得分。

二、项目概况及技术参数

1、项目概况

化隆回族自治县教育局民族中学2021年改善普通高中学校办学条件教育技术装备和教育信息化设备采购项目，共1个包，主要采购教育技术装备学生课桌椅、学生床；教育信息化设备主要采购“班班通”多媒体教学设备。采购预算额度为110万元。技术参数详见招标文件《采购一览表及技术参数》内容。

2、产品交付说明

2.1驻厂监督。为确保产品质量，采购方有权派出人员到生产厂家进行现场监督直至加工生产完毕，中标投标人须全程配合。

2.2投标人所交付的产品，其所有部件必须都是原厂原装部件，而且产品应是交付前最新生产且未被使用过的全新产品，同时必须具有在中国境内的合法使用权。

3、产品验收

开箱检验。投标人中标后，应在招标文件中规定的供货地点完成所有产品的供货和产品初始验收及最终验收工作。初始验收将由中标投标人、产品提供商（如果需要）、采购人共同完成。产品开箱后,初步检查产品外观应无损伤；核对产品清单,检查交付产品的规格、数量以及相关配件。产品外观受损、附件与合同产品清单或装箱单不符的视为检验不合格。

4、安装、调试

4.1中标投标人应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内向采购人提供产品和服务，在配送方案设计、产品供货、安装调试等方面，采购人有权裁决中标投标人的责任范围，各中标投标人必须执行，并在规定的时间内解决问题。如果中标投标人不能按时解决问题，采购人有权退货、索赔或拒付款项。

4.2中标投标人应按合同规定的交货期要求，在采购人指定的安装地点（不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供货地）进行产品安装调试。对于有特殊安装场地要求的产品，中标投标人应在安装前20天内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以便进行场地准备。所提供的所有产品必须在安装后，并经有关检测部门检测取得相关合格证。

5、维护服务

5.1自最终采购人验收签字之日起，开始计算免费保修期，免费保修期参照省级相关要求中最低使用年限及产品参数中的规定。

5.2在免费保修期内，所有服务不能包含任何费用，包括备件费、差旅费等。

5.3投标人在保修期内更换的任何零配件，必须是其原产品厂家生产的或是经其认可的。

5.4所有产品的配送、培训、安装、调试等费用均包含在中标价格中。

5.5其他事项见项目具体要求。

**采购一览表及技术参数**

化隆回族自治县教育局民族中学2021年改善普通高中学校办学条件教育技术装备和教育信息化设备采购项目清单及参数

采购预算额度：110万元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技术参数** | **数量/单位** |
| **学生课桌椅**（692套） |
| 1 | 学生课桌椅 | 一、课桌1、桌面规格尺寸：长600mm×宽450mm×厚18mm。2、桌面材料：采用优质多层热压防火板制作，利用 PP 注塑封边。3、笔槽设置：在桌面的正前方，设置长200mm×宽15mm的笔槽。4、组装式结构：桌面采用四个马蹄螺丝穿透固定，使面板与钢板连接稳定、牢固。5、桌斗：应采用厚度≥0.8mm的优质冷轧板制作，并经冲孔折弯成型，其尺寸为≥高度 190mm×宽490mm×深355mm。6、桌的侧面钢板（厚度≥1.2mm）与桌腿固定，桌腿上设有4个高度调节孔，三档调节孔间距为30mm，可根据需要调节桌子高度，。侧面带书包钩。7、桌脚管：采用≥ 25mm×54mm×1.2mm 扁圆形钢管经液压弯曲成拱形结构，双档位升降。8、桌脚套：采用新型 PP 塑料一次注塑成型。9、颜色要求：白橡色。10、安全要求：所有连接处及边缘必须进行钝化处理。二、座椅1、座椅结构：双柱升降式。座椅支架应采用扁圆形钢管，其截面规格为：54mm× 25mm×1.2mm；靠背管应为25mm×25mm×1.2mm的方钢管；2、椅的座板尺寸：390mm×350mm×18mm。3、座板材料：采用优质多层热压防火板制作，利用 PP 注塑封边。4、座板面应采用四个马蹄螺丝穿透固定，使面板与钢板连接稳定、牢固，侧面的升降钢板：采用厚度≥1.2mm冷轧板冲压成型。5、靠背板：采用厚度为≥18mm的优质多层热压防火板制作，利用 PP 注塑封边。6、椅脚套：采用新型PP注塑成形，耐磨、耐老化。颜色为白橡色。三、工具调整课桌椅高度的工具一套（扳手2把）。 | 692套 |
| **学生床**（329付） |
| 1 | 学生床 | 一、适用范围、规格型号：1、适用范围：供中小学生住宿使用。2、型号规格：钢木结构高低床（1）、中学：2000×900×1900 （mm）。二、技术要求：采用材料1、床体结构部分：（1）床体立柱：要采用40×40×1.5（㎜）方钢管。（2）床体长、短横梁：要采用30×60×1.5（㎜）方钢管。（3）十二根床头护栏柱：采用φ20、壁厚为1.5㎜圆钢管。（4）八根床体护栏柱：采用φ20、壁厚为1.5㎜圆钢管。（5）八根床板撑：采用25×25×1.5（㎜）方钢管。 （6）床梯：〈1〉梯架：采用φ20、厚度＞1.5㎜圆钢管。〈2〉踏步：采用宽不小于35mm，厚为1.5㎜冷轧钢板。2、床板部分：采用厚度＞20mm实木板材。3、鞋架和储物柜部分：下层床底的双人鞋架和储物柜均采用厚度为1.0mm的冷轧钢板。三、辅助尺寸 1、中学： 床体护栏长：1400㎜，高250㎜。2、下层床底的鞋架和储物柜，距地面为50mm。4、床梯内宽度：250mm。5、床梯踏步间距为300mm,床梯右侧距床头250mm。四、制作工艺1、除锈处理：焊接前，所用的钢质材料要经过酸洗和强磷化处理，彻底除锈后进行焊接。2、焊接效果：焊接缝均匀、平整、光滑；无虚焊、假焊和漏焊等现象。3、喷塑处理：喷涂前，要进行磷洗、干燥处理；高压喷塑。4、喷涂效果：喷涂后的塑面完整、光泽，厚度均匀；无起泡、龟裂和流痕等现象。5、床体的所有连接部位均无毛刺、棱角，符合安全要求。6、床体立柱与床架要采用2mm厚钢板护角支撑加固连接，用M10双螺母（加弹簧垫）固定，拆卸方便。7、下层床底的鞋架和储物柜在同一水平面上。8、床板由4～5块拼接而成，板材含水率在7%～12%之间。9、床体立柱采取数控自动弯管机成型，下端安装工程塑料脚垫。10、床梯踏步具有防滑功能。 | 329付 |
| **班班通多媒体教学设备**（21套） |
|  |
| 1 | 交互式智能平板 | 1.液晶A规屏，屏体尺寸≥86英寸，亮度≥500cd/c㎡；显示比例16:9；对比度≥5000:1，采用红外感应技术，支持20点触控；具有防眩光功能。4mm厚AG钢化玻璃反射率≤1%；支持安卓、windows系统10笔或以上同时书写；可通过触摸按键对内置电脑画面实现一键切换屏幕分辨率，调整画面显示比例；整机支持一键黑屏；支持定时开关机功能；双路2.4GHz/5GHz WIFI，支持AP热点。一根网线即可实现Windows及Android系统同时联网；整机支持任意通道画面放大功能；2.前置接口要求USB3.0≥3；Type C≥1；Touch USB≥1；HDMI in≥1；前置3个USB 3.0接口全部支持Windows及Android双系统读取，将U盘插入任意前置USB接口，均能被Windows及Android系统识别；一根 USB-C 数据线实现外部电脑与触控一体机之间高清视频信号、音频信号以及触摸信号的实时传输，可兼容具备通用USB端子的各类电脑，传输分辨率支持3840\*2160@30Hz；后置接口要求MIC In≥1；COAXIAL Out≥1；Earphone Out≥1；PC Audio In≥1；VGA≥1；RS232≥1；TV In≥1；AV In≥1；AV Out≥1；LAN In≥1；HDMI in≥2；USB≥2；Touch USB≥1；TF Card≥1；前置按键包括录屏、音量-、音量+、设置、护眼、电源等；3.支持通过前置按键一键启动录屏功能；支持OPS一键还原；在无操作或无信号输入时，整机自动进入待机节能的功能；整机能感应并自动调节屏幕亮度来达到在不同光照环境下的最佳显示效果，设备能自动识别并切换到最新接入的信号源通道；在任意信号源通道下均可调用悬浮菜单；4.安卓系统版本9.0或以上，内部缓存容量(RAM)≥2GB；内部存储容量(ROM) ≥16GB；内置插拔式OPS微型PC，Intel I5七代以上处理器、主频≥2.5GHz、8GB内存、256G固态硬盘，开放式可插接INTEL规范接口(OPS接口)，支持WIFI无线网络，带双天线，带RJ45接口100M/1000Mbs；具备电源(POWER)开关按键、RESET(重置)孔(选配)；OPS接口要求LINE OUT≥1，MIC IN≥1，HDMI≥1，RJ45≥1，USB≥4；5.可自主选择护眼书写、护眼智能光控等多种护眼模式；内置触摸中控菜单；支持智能U盘锁功能；可一键进行硬件自检；6.互动教学软件支持一键切换，保留操作背景；；可快速对当前页面进行批注；一键还原工具条；可快捷调取工具条功能；7.支持多种手势识别功能；支持边写边擦；提供包括普通笔、工具笔、荧光笔、强调笔、毛笔等，工具笔除了可书写外，还可以实现探照灯、放大镜功能；；8.可以绘制包含矩形、椭圆形、圆形等多种常用图形，实现自由调整并可、导出；支持手写识别及汉字教学功能；。；支持白板软件页面对象隐藏；9.提供常用白、绿、黑颜色背景、提供包括田字拼音、汉语拼音、拼音写字、等常用作业本背景模板教学背景,支持自定义背景；具备绘图智能识别和角度编辑功能；10.互动教学软件页面可创建多个可见对象并可自定义；；软件每页提供分享二维码，不需要接入局域网就可扫描页面二维码下载当前课件；提供多种教学应用；提供右键把应用插入到软件的功能；教学展示辅助工具≥70种，并提供工具名称清单列表提供通用类、；绘图类、电力类、生活类、教育类多门学科，总共≥900个以上学科绘图工具；11.提供课堂游戏工具多种模板和游戏；可制作思维导图；可打开文件所在的文件夹，方便取走文件；12.提供包括学科符号等各类型图片≥5000幅，≥40种教学常用素材图片；图片的格式包括jpg、png、bmp、gif； 13.互动教学软件提供配套试题工具，可按年份、地区和题型的结构树形式归类展开试题，可以打开查看、编辑试题内容和试题答案，可以新增和批量导入试题；提供过往2年全国各地高考、主要城市中考试题和答案；并配有小学课后练习题库；配套试题工具有统计和查询功能：系统提供12种组合条件用于统计和查询，统计和查询结果可以导出和打印；可以查看各题型题目的分布情况，各类型题目数量和所占比例，支持用饼图方式呈现题型分布情况；配套试题工具提供组卷功能，组卷后可以导出试卷，组卷后也可存入试卷库中；14.互动教学软件提供相应学段仿真实验，共计≥600个仿真实验；提供≥20门科目的资源；15.与教学内容同步，配套的小学、中学资源须提供部编版的内容和资源。软件网络资源网站同步更新部编版资源，资源网站提供≥7000个动态交互课件、≥12000个动画课件。 16.支持保存批注到 OFFICE；支持手写识别功能；支持中文单字、词组以及整句的识别；并可对输入文字的大小、颜色、字体、对齐格式进行编辑，并可以任意移动、旋转、再编辑；并可实现其发音、汉语拼音、英文单词音标标示；支持删除单页面和所选页面；支持浏览页面、调整页面顺序；将操作过的页面自动保存，可随时调看之前操作的任何页面，并能再次修改；能导出单页面、所选页面、全部页面，并保存为多种图片格式，如gif,jpg,bmp,png等；支持页面缩放和设置页面显示比例；可以一键删除无内容页面；17.支持云存储云下载课件，支持快速登录和注册云平台用户上传和下载课件。 | 21台 |
| 2 | 集控软件 | 1.网页集控平台： B/S架构设计，可在WINDOWS、ANDROID、IOS等多种不同的操作系统上通过网页浏览器登陆操作；2.远程控制开关机 ；3.设备分组管理；4.实时监控设备屏幕；5.远程发布信息；6.远程查看使用状态和信息；7.执行时间设置：可对远程发布信息和控制开关机进行执行时间的设置；8.远程控制任务管理：提供发布信息和远程开关机任务清单的查看；管理员可快速设置控制任务；9.报表统计功能：统计数据采用图表形式，可导出为Excel和Word文档；10.用户管理功能：用户权限管理。 | 21套 |
| 3 | 壁挂音箱 | 1.红外线无线传输技术，集成D类数字功放、红外线无线接收模块、红外传感器、反馈抑制模块、扬声器等于一体；频道≥2组，支持两支无线话筒同时使用，超广角多阵列式红外线接收管≥22颗，输入接口RCA≥2；TRS≥1；红外传感器扩展口RJ45网口≥1；2.音箱采用二分频，低音≥6.5"单元；话筒高低音输入调节旋钮，频率响应：75Hz～15KHz±3dB；T.H.D.＜1% @ 10KHzDeviation；信噪比>60dB(MIC 1.2.)>70dB(LINE)>100dB(IR MIC)，工作距离≥100㎡(15m line of sight)动态范围100dB；RF 载波稳定性:±0.005% (-10℃-40℃)红外线音频技术RMS 输出功率Max2×40W@8Ω,输入灵敏度1.5mV(MIC 1.2.)，150mV(LINE)；输入阻抗：2KΩ (MIC 1.2.)47Ω (LINE)；3.颈挂式水滴形红外线无线话筒采用红外线无线传输制式，高灵敏度红外线发射管 ；可自由调节双通道设计，电容式驻极体音头ECM，电池工作时间≥6小时，支持mini usb 充电，有音量调节钮，可调节发射功率大小；支持外部音源接入，可连接手机等移动设备； | 21套 |
| 4 | 高清壁挂实物展台 | 1.USB电源直接供电，环保无辐射；箱内USB连线采用隐藏式设计；A4大小拍摄幅面，≥1300万像素，1080P动态视频预览达到15帧/秒；托板及挂墙部分采用金属加强，托板可承重3kg，壁挂式安装；圆弧式无锐角设计，托板采用磁吸吸附式机构，采用LED补光灯；2.支持适屏显示和1:1显示、动态视频批注、白板、图像旋转、缩放、同屏对比、框选拍照、OCR文字识别、录音录像等功能；具备动态视频和冻结画面批注，批注内容与视频画面保持同步跟随旋转和缩小、放大功能；支持OCR文字识别，可对中、英文拍照图片快速精准识别，识别内容支持复制到word、ppt等应用；支持任意手写、笔迹颜色和粗细设置，可快速绘制矩形、椭圆形、三角形、星形。3.支持展台画面拍照截图并进行多图预览，可对任一图片进行全屏显示、删除等操作，支持PDF拍照，直接将视频画面拍照成为PDF文档；具备二维码识别功能，扫描打开互联网课件链接或内容；扫描类型支持原始、灰度、二值化，可设置文件命名方式和自动拍照间隔时间；具有聚光灯拍照功能支持区域画框拍照，可选取视频画面中主要内容并进行拍照；支持同屏对比，支持2分屏上下或左右分屏对比和4分屏对比，每副图可单独设置放大缩小、自由画面角度调节、拖动显示区域、手写批注等功能；所有操作支持鼠标与触摸方式；可进行文件管理一键打开所拍照存储的文件夹方便打开浏览与管理；支持故障检测功能。 | 21台 |
| 5 | 推拉式绿板 | 1.采用金属烤漆，亚光墨绿色板面，无眩光，书写流畅，字迹清晰；符合GB28231-2011《书写板安全卫生要求》；采用优质镀锌钢板背板，高强度、吸音、防潮、阻燃聚苯乙烯板衬板；2.高强度香槟色电泳铝合金型材边框，性能符合GB 5237.3标准，横框规格≥57mm×78mm，立框规格≥29mm×100mm；轨道上置隐藏式滑动系统；宽度≥30mm的多用槽，多用槽与滑动系统分离，可放置书写笔、教鞭等教具；边框四周采用ABS包角包裹，无尖锐角；3.横框内部两侧安装限位档；双组高精度轴承上吊轮，下平滑动系统，上下均匀安装，滑动流畅、噪音小、前后定位精确，下滑轮采用弹片式结构；4.双层结构，内层为两块固定书写板左右各一块，中间预留放置互动平板空间，外层为两块滑动书写板，长度≥4000mm，高度可适当调整与互动平板有效配套；正面左右两侧无边框设计，上下边框正面高度不超8mm。 | 21套 |

### 附件

### 学生课桌椅配备学校名单

|  |  |  |  |  |  |
| --- | --- | --- | --- | --- | --- |
| 州市 | 县区 | 学校名称 | 学校数 | 数量 | 备注 |
| 海东 | 化隆 | 民族中学 | 1 | 692 |  |
| 合计 | 1 | 692 |  |

### 学生床配备学校名单

|  |  |  |  |  |  |
| --- | --- | --- | --- | --- | --- |
| 州市 | 县区 | 学校名称 | 学校数 | 数量 | 备注 |
| 海东 | 化隆 | 民族中学 | 1 | 329 |  |
| 合计 | 1 | 329 |  |

### “班班通”多媒体教学设备配备学校名单

|  |  |  |  |  |  |
| --- | --- | --- | --- | --- | --- |
| 州市 | 县区 | 学校名称 | 学校数 | 数量 | 备注 |
| 海东 | 化隆 | 民族中学 | 1 | 21 |  |
| 合计 | 1 | 21 |  |